

**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  
**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作为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制度》的要求，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提交董事会予以审议的《关于公司购买房产土地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已于董事会会议召开前获得并予以审阅。经审阅该议案及其他相关材料，在了解相关信息的基础上，对公司购买房产土地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如下事前认可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按照市场规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则和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本次购买房产土地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至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仝骅、李书亚、王征

2022年3月25日